

目 录

云南教育经费独立经过·····	龚自知 (1)
回忆云南法政学校·····	于乃仁 于乃义 (16)
忆国立云大附中·····	何志翔 (49)
回忆西南联大附中·····	段季远 (58)
私立南菁学校始末·····	龚自知 (70)
抗战前云南学生出外升学情况·····	姜一鹄 (78)
云南第一所艺术专科学校·····	程净泉 (82)
云南私立求实小学·····	秦光玉 (86)
泸水县教会学校概况·····	祝发清 (88)
旧云南日报史略·····	饶继昌 (96)
昆明救国日刊与昆明五·四运动·····	张天放 (143)
云南最早的晚报——云南晚报·····	赵生白 (152)
解放前云南最后一部省志·····	张 渤 (155)

名

袁嘉毅先生叙记.....	彭稚如(170)
昆华图书馆掌故.....	彭幼山(187)
解放前云南卫生史话.....	陈世光 周庆来(197)
著名中医学家——吴佩衡.....	吴生元 吴元坤(243)
云南疟疾流行历史及防治情况.....	郑祖祐(249)
药业翘楚——福堂林.....	李铁军(273)
云南白药史.....	曾祥华(275)
简述眼科医学在云南的发展.....	魏劼沉(288)
1942年缅甸霍乱在全省大流行的经过.....	骆 曦(292)

云南教育经费独立经过

(1929年—1941年)

龚自知

教育经费独立收支，是在全国军阀混战，南北对峙时期，教育界为了维持生存，奋起自救的一种活动。云南教育经费，于1929年实行独立，从而保持了十二年之久。在云南事属创举，在全国亦所仅见。笔者身亲其事，特就其间经过，加以简单叙述，有错误的地方，请予批评指正。

一、在连年军阀混战中濒于破产的教育经费

云南于前清末年，废科举，兴学堂。当时教育经费，系由征收机关，将税款直接拨交教育机关开支，有点近于独立性质。1910年（前清宣统三年）拨支年额，计达四十一万二千余两，为数不可谓不巨。民国成立以后，实行财政统收统支，教育经费，改为按月向财政机关请领，从而丧失其原日类似独立的性质。省办教育事业，年领经费多少，要尽军政费开支之后，再看财政收入而定，不能保持原有定额。1916年云南出兵护国倒袁，当年教育经费，锐减为十四万三千余元，各学校延期数月，始能开学。此后靖国建国，连年用兵，军费开支浩繁，日不暇给。教费常年超支，日益有所削减，能于请领到手，已属

大非易事。一九二一年起，富滇银行纸币，由于长期滥发，币值日益低落，滇币一元，只值全国通用大洋一角。教职人员薪给，无形减低数倍，加之物价腾涨，米珠薪桂，生活倍感困难，大多朝不保夕。同时由于财政方面，收入濒于绝境，各学校请领经费，更属大成问题。不但修缮购置等项临时费用，完全无着，即日常月领经费，亦复累月积久不发。为了请领经费，学校人员，朝夕奔走于财政厅之门，大多空手而回。教职人员，由于给养不济，有的消极怠工，有的兼营别业，有的去而之他。省办教育事业，只是虚撑门面，奄奄一息，不绝如缕。从1916年到1928年，为时十二年之久，实为云南教育江河日下，人力物力财力，大为衰落的时期。历年经费实领数字，年湮代远，漫难稽考，但以1928年所报收支年额旧滇币三十六万元（实值大洋三万六千元）为准，历年经费收支数字，是不会相悬太远的。

二、1928年实行教育经费独立的由来

由于军阀连年混战，教育经费根本失却保障。沿江各省教育界人士，首先发起教育经费独立运动，主张提拨专款，作为教育经费，自收自支，独立于一般财政统收统支之外，从而奔走呼号，不遗余力。1924年国民党改组，其对内政纲，曾有提高教育经费，并保障其独立的庄严号召。云南军阀唐继尧，对之视若无睹，只忙于集中财力，积极筹办所谓私立东陆大学，置公立学校于不顾。教育司长董泽，借口实行新学制，停办了农业学校，将其校舍校产，和所有图书仪器等项，一概拨归私立东陆大学。同时停办了工业学校，也将所有仪器标本，一并拨归私立东大。对公共教育事业及其款产，不但毫无保障，反而

有所侵削。当时教育界痛感走投无路，呼吁无门，唯一希望，只有寄托于政局之转变。1927年，云南发生二·六政变，推倒唐继尧，改组省政府。保障教育经费并实行其独立的要求，就在教育界有了思想准备，由积极酝酿，形成实际行动。各中小学校教员，曾以多月欠薪不发，生活无法维持，相约联合起来，去到财政司集体索薪。包围司长陈价，坚持不达目的不止，终于由陈价负责，向富滇银行借款数千元，分发各校，把索薪运动，暂时应付过去。大家认为索薪并不根本解决问题，就趁龙云这年9月，在五华山上台——代理省主席，推派代表，请愿呼吁，要求教育经费，由财政收支划拨出来，实行独立。龙云当时正在忙于进行内战，政权尚未巩固，财政金融，两俱濒于绝境，为了一时权宜应付，并想借此收揽人心，就在1928年12月8日省务会议上，提出通过自1929年（民国十八年）1月起，省、县教育经费，一律实行独立的决议，并指拨财政厅所管卷烟特捐，作为省教育经费独立专款，交由教育厅商同教育界自行管理收支。当时卷烟特捐收数，根据报解财政厅年额为旧币三十六万元，教育厅所提常年支出概算，其金额约与此数相当，独立案就在这样两不相亏的基础上定了下来。龙云曾于事前和我商量（我当时兼省府秘书长），认为教育界要求正当，不能置之不理。为了杜绝今后麻烦，不如分给一点财产，让它细水长流，自立门户，表示政府对教育的关心。卷烟特捐收入，为数无多，军政费并不取给于此，划充教育经费，落得做个人情。商定之后，案就由我手拟，作为龙云主动提出，付之实行。这样做，一方面响应了国民党的政纲号召，另方面也满足了教育界的迫切要求，在军事倥偬之际，还有这样重视文教措施，不但受人称道，也是自命得计的。

三、经费独立的专管机构及其分工组织

教育经费实行独立收支，自需设立管理机构，专司其事。由于事属创举，并无前例可循，只有着手试办，摸索前进。1929年3月，最初成立的专管组织，象征所谓“三权鼎立”，设教育经费委员会，为最高筹议及支配机关，属于立法性质。设教育经费管理处（初设处长，后改委员制），为征收及保管机关，属于行政性质。设教育经费稽核委员会，为监察审计机关，属于司法性质。三个互相牵制而又组织庞杂的机构，分头开会办事。实行为时不久，感觉诸多不便，窒碍丛生。厅长卢锡荣随于这年7月，辞职远行，是否由于经费管理上有困难，不得而知。我于这年（1929年）9月，接任教育厅长，到下不久，即认为教育经费的专管机构，有必要加以改组。就向教育经费委员会，提出调整组织建议，主张对教育经费应切实保障其独立，并励行添筹其来源。理由是独立由于群策群力，力争而来，得之实属不易。倘因管理不够健全，事权不够集中，让财政机关有所借口，取消独立，那就要回复过去伸手讨饭的日子，未免影响太大。因此，建议改进现有组织，使其事权分明，工作敏活。如教育经费管理处采用委员制，意在互相监督，防止舞弊，用意未尝不善。但职责不专，遇事互相推诿，不免影响办事效率。主张改处为局，行局长制，由专人专职负责。所持表面理由是加强体制，以利征收对外，因原来就叫特捐局。实则我内心上认为委员制不好控制，不如改为局长制，才便于监督掌握。又如教育经费委员会，有最高筹议及支配权，遇事都要教育厅请命而行，有点类似太上机构，不免影响行政体制。因此建议，把筹集监察审计之权责，属于教育经费

委员会，把征收保管支配之权责，属于教育厅，并把经费管理局，隶属教育厅直辖。委员会经过慎重商讨，同意了我的调整意见。此后就实行分别改组：设立教育经费管理局，专管征收、出纳、保管、岁计事务。关于教育设施计划及经费支配概算，由教育所负责呈准省府办理。关于筹集监察审计事务，由教育经费委员会负责办理。其具体分工组织如下：

一、征收：其对象为卷烟特捐，教育公产租金（原由各学校及教育机关所有收益的房屋田地，概行集中管理，将其收益，列入正项开支），南防教育专款（1932年起征。原为新三成锡税，作为建水、蒙自、石屏三县县立初中的部分经费。三县县中移归省办后，改为专款），漏捐罚金等，由管理局负责。

二、保管：契据证券及征收未解之款，由管理局负责保管。管理局各项解款，省府及教育部补助费，银行存款利息（列入正项收支），由金库负责保管。

三、出纳：由金库根据支付命令，发领经费。

四、岁计：由金库根据年度经费收支实数，办理岁入岁出决算。

附注：金库系改组后增设，办理经费出纳，现金保管及岁计决算。业务和管理局不同，地位与管理局并列。为节省经费和便于联系起见，与管理局合设，并由管理局正副局长兼金库正副主任。

五、支配：各单位经费，向教育厅请领。由厅审查后，报经省府核准，填发支付命令，送请省府钤章，交由金库照发。

六、筹集：关于卷烟捐率的规划和变更，由教育经费委员

会议决，转所呈准省府实行。关于公产收益的整理和现款的存放（银行），由会议决报所转行（不须呈准省府）。

七、监察：由教育经费委员会，对管理局、金库、南华烟草公司的现金出纳、银行存款、收支帐目、契卷保管、实物折价，逐周派员前往，实行监督查对。并由教所派稽核员，逐旬赴金库查核帐目。

八、审计：经、临各费开支，均由承领单位，依期造具计算，送所核转教育经费委员会审查，再报省府核销。

关于教育经费收支过程的互相制约关系，规定如下：

1、管理局征收所得现款，限于当日存入指定银行，每届月终，将现款及其存息，如数报解金库。

2、监制特捐印花，由所、会、局三方会同办理。

3、金库收到各项现款，限当日存入指定银行，库存现款不得超出二百元。

4、经费支配，由教所依照呈准定案办理，并对省府（后来设了审计处）负责报请核销。各单位开支经、临各费，由各该单位经费稽核委员会审查盖章，再送所转会报核。教费委员会对各单位所报计算书表单据，发现有错误及疑点时，加以剔驳或转所令行查复。

如上所述，互相制约关系，规定似属严密。但这样是否就可以防止贪污，堵塞漏洞呢？我的经验是，专靠制度不行，主要还是看人说话。管理局定得有年终提奖办法。每届年终，准由征收所得提奖百分之一（二十六年度奖金，约计新币二万多元），一方面鼓励长收，另方面可资养廉，年终提奖办法，是起到防止贪污的一定作用的。其分驻各地的稽征员司，人数多而流品杂，可能发生舞弊卖放情事，但一经发现，就由他的

上级查明直接加以处理。我直接监督对象，只限于管理局长，及各单位主管。历任正副局长，如丁绩、杨士敏、张培光、杨家凤、何作楫、马镇国等和我的相处关系，一方面是互相信赖，另方面也彼此有所忌惮（原来存在着或多或少的宗派矛盾）。他们在管理局任内，我相信在互相制约之下，是没有什么情弊的。只是我倒有过公开舞弊，也即变相贪污的事实：1934年2月，我辞职下台，龙云派我出省考查，曾以考查旅费为由，转令从教育经费项下，发给我十万元的旧滇票，这不就是很大的舞弊。“法之不行，自上犯之”，互相制约作用，就此可以想见。

四、卷烟特捐和南华烟草公司

卷烟特捐，是教费独立专款，也是主要收入来源。为了增多收入起见，自须调整捐率同时严防偷漏。以调整捐率说，财所原定捐率为值百抽三十五，负担已属不轻。但从消费市场日益增长的情况估计，其中大有调高捐率余地。原日抽捐办法，系属从价征收。由于云南币值逐步跌落，烟价随时看涨，从价征收，标准难于确定，估计比较麻烦，经手员司容易上下其手。当即提经委会议决，将征捐办法，改为从量分等征收。把纸烟为分四等，甲等每十支征捐三角（新滇币），乙等二角，丙等一角，丁等六分。于从量征收之中，又分等调高捐率，还是带有从价性质。经呈准于1930年1月实行。办了一年，捐收颇有起色。但发觉原定分等，缺乏弹性，诸多不便。又提出经委会多次集议，决定按照成本高低、品质优劣、批发利益、另售利益、制造处所、印花购贴的便利各点，改订纳捐标准，呈准省府，于1932年1月实行。新订标准，是在原

定四等之中，再分为十六项，以十支为单位起征。第一项征率一分。从第二项到第十项，每项递增一分。十一项到十三项，每项递增二分。十四项定为征率二角。十五项到十六项，从二角起，每项递增五分。第一项如仙岛牌，第十六项如司令牌等（记忆如此，可能不准确）。以严防偷漏说，纸烟来源大宗，系经滇越铁道入口运进，稽征并不困难。但发现有的商人利用邮寄包裹，夹带纸烟，分寄各县，希图偷漏。因由管理局派员常驻宜良、开远、个旧等处，检查邮包。其腾冲、保山等处，则委托县长代办检查。又发现由昆运往外县纸烟，每多不贴印花。曾由所通令各县，如有发现，就地照章处以罚金，拨充该县教育经费。特捐征收，迭经整顿之后，由于市场繁荣，货源畅旺，税收逐年有所增长。十八年度（1929年7月至1930年6月）收数，为旧滇币一百七十二万余元，比接管前原额，约计超增五倍。二十六年度（1937年7月至1938年6月）收数，为新滇币二百三十八万余元，又比十八年度超增七倍。收数逐年递增，实为独立之初，政教双方始料之所不及。一方面大为有利于教育事业，但另方面也引起其他机关的眼红嫉视，亟欲取消之而后快。

1930年5月，教育厅奉省府令接办亚细亚烟草公司。该公司原系商办，借口税捐增加，对于公司负担过重，无法维持为由，将其所有机器、成品、原料等项，报请省府收归官办。经省府议决，准予接收，交由教育厅，改为官办，充作教育经费。并将该公司所欠富滇银行债务二十二万元（旧币），责由教育厅分期偿还。这是由于龙云对该公司经理庾恩锡大讲交情，徇公济私，因而有此乱命。但对教育厅来说，倒是一个难题。因为卷烟特捐，只是就烟抽税，并不制烟，推销也不运烟专

卖。官办制烟业务，就要向自产成品抽税，着重税收，就要影响利润，着重利润，又不免影响税收，这样自相矛盾，委实无法兼顾。但当时教厅假如借词推卸，拒不接办，省府必然令由财政厅或建设厅接管，那就大有可能，被利用来推广销路，抵制税收，和卷烟特捐形成对抗之局，无法加以控制。结果，还是只有遵令接办，改名南华烟草公司，一方面勉强维持其生产，一方面以捐率控制其推销。由于所制纸烟，成本高，品质低，销路比较滞塞，不得已时，又只有减低税捐，加以维持。这样自相矛盾，还是只有敷衍过去，什么国计民生，原是在所不计的。

五、教育经费独立收支全貌

以二十六年年度为例，列为以下两个简表：

甲、岁入决算简表（接实收数计列）

云南教育经费岁入数：3,437,866.33元（以新滇币为单位，下仿此）其来源为：

一、卷烟特捐2,382,217.64元

二、公产收益及存款利息125,162.55元

三、南防教育专款130,534.82元

四、杂收入62,663.87元

五、教育部补助费412,290.45元

六、省府补助费325,000元

就中卷烟特捐收入一项，占全部岁入百分之六十九强。教部补助费，系补助边疆教育、国民教育。省府补助费，系补助国民教育和云南大学。

乙、岁出决算简表（接实发数计列）

云南教育经费岁出数：2,314,062.72元

一款：学校教育费1,200,008.93元。其中分为：

- 一项：大学教育费165,395.80元
- 二项：中学教育费486,347.34元
- 三项：师范教育费208,834.47元
- 四项：职业教育费150,753.48元
- 五项：小学教育费69,181.24元
- 六项：中等学校教职员年功加俸24,026元
- 七项：中等学生奖学金15,472元
- 八项：师范生膳食津贴54,628元
- 九项：县立、私立中学补助25,496元

二款：边疆教育费450,078.97。其中分为：

- 一项：省立边疆各简师学校经费108,983.84元
- 二项：边疆简易师范师学生膳食津贴、奖学金、制服

费75,987元

- 三项：省立边疆小学经费126,890元
- 四项：边疆小学生科类费、制服费30,962.95元
- 五项：边疆小学卫生费2,500元
- 六项：边疆教职员年功加俸11,866.43元
- 七项：临时费92,888.75元

三款：国外留学国内升学各费49,335元

四款：社会教育费138,513.40元

五款：教育行政费152,486.09元

六款：临时费326,630.33元

除收支两抵外，本年度结存123,807.61元。

六、历年积累的使用问题

由于特捐收入逐年增加，除经常开支外，历年都有积余。

1936年积存累计，约为新币三百余万元。龙云根据我在省府会议上口头报告，为之惊异。当即提议，以财政厅运用财政资金大有可为为例，主张教育厅也将此项积累，来搞企业投机活动。我说，教育机关性质，只合在教言教，不合搞企业投机，教育经费积余，也只合用于教育建设事业。龙云当即改变主张，旧案重提，要把新建学校区的计划，立即付之实行。所谓学校区建设计划，是把几所原在城内规模较大的中等学校，通通搬出大西门外，分别建筑新校舍，以便腾出城内原址，作为市政建设之用。理由是：学校占用城内旧有衙署庙宇，不但房屋不适于用，而且年久失修，破烂倒塌，每年都要消耗岁修巨款。学校在城，对于学生训管，也有许多不便。当即在会议上决定，将教育费历年积余，指定作为学校区工程建设专款，委派军需局长段克昌，会同教育厅，组织工程监督处，督饬学校校长，分头勘定地点，发价征收应用，并按照学校规模，呈核设计方案，以便招工庀材，尅日着手兴建。又将民政厅原在大西门外胜因寺旁，新建省立医院房屋，照原造价让售与教育厅，指定作为省立师范校舍，以便早日将光华街旧督署房屋腾出，另作别用（腾出之后，于1945年兴建志公堂，责成市政府，修筑云瑞东、西两路。准其将路旁余地，变价出售，以作路款。教厅争得云瑞西路地皮，照市府定价出售，约计得款法币三千多万元，分发省立中等学校，作为临时充实费）。教厅奉令之后，赓即会同军需局长，召集有关校长，开会筹商进行。当以业务繁重，须有专人负责，因在工程监督之下，设工程处，以李立藩兼任处长（李系省师校长，嘱即移入新校舍，常驻办公），以魏章叔（其后为王伟）任工程师，负责审查设计方案。另设会计室，以马镇国兼室主任，负责审核支发工款、

地价。又于各校设验工购料委员会，以教费委员会常设委员，及各校主要人员兼任委员，以便分头负责监修。业务这样复杂，人事也出于临时搭配，虽有工程处之设，还是由教育所总其成，由各学校分其责。段克昌主要代表龙云，参与其事，监督进行。当时昆明还没有建筑公司之类，对工程投标承揽，由军需局及各学校负责介绍，具有使用担保和工程经验的大揽头，各别开具造价估计单，由工程监督，和各校校长，在工程处开会，详加审核，共同决定。由于工程浩大，施工初期，多由几个大揽头分包工程一部，以及合包全部。抗战后期，才有外地来昆的建筑公司，前来投标承包。工程进行顺序：以工校开工最早，同时添建师校教室及其他房屋（因原系医院建筑，不大适用）。其次为农校，建筑规模及工程，都比工校为大。再其次昆华中学和女中礼堂，系在抗战后期，敌机轰炸比较弛缓时，始行开工。每一工程单位，都要费时二、三年才能完工。1939年，各学校疏散外县，并不亟于应用新校舍，对于监修任务，也就不免有所松懈。工程远至抗战后期，包价越来越大，但还是照案进行，不能歇手。一则是对于各学校新建校舍，不容有所偏枯，再则是为了工程款保值，有钱不用，钱就会更不值钱。全部工程造价，约合新币二百七、八十万元（数字出于记忆，当以档案为准）。

抗战期间，法币越来越多，充斥市场，不断贬值。地方发行的新滇票，也被迫停止兑现，以二抵一比率，和法币合流。从而引起拥有存款者的极度恐慌。随之就有大量游资（多系军政界领存款项）不断抛入市场，以保值为借口，从事商业投机活动。1940年上半年，教费管理局副局长马镇国，曾一再向我建议，将待支工程款以及库存余款，开办教育银行，仿照兴文银

行办法，加以运用。我对他大打官腔，推口说只能在教言教，不合搞营利投机活动；现存工程专款，用于学校建筑，也有保值意义。并说，我们有烟捐在手，可以水涨船高，不怕通货贬值（彼时滇越铁路还未中断）。到了这年9月，日寇进占越南，铁路货运不通，纸烟来源奇缺（只有少量偷运入口），我才暗中有些着慌。不过还是认为投机渔利，风险太大，我自己没有那个本事，也不愿假手于人，免得将来弄到不可收拾，还是情愿抱着金碗讨饭吃。但在我内心上也有些傍徨动摇，并不怎么坚持定见。教费管理局长杨家凤，看到市场上教育用品奇缺，认为事关教育，又有余利可图，主张由他亲赴印缅，采办教育用品，回昆销售。我终于为他所动，让他拿了八十多万元去做本钱。但年终结算下来，帐面上赚了钱，币值上吃了亏，我认为投机没有意思，还是嘱杨收手了事。

七、税源中断和通货贬值影响

卷烟包括纸卷烟和叶卷烟两种。以纸卷烟是大宗消费品，也是特捐征收的主要对象。叶卷烟销数，微不足道，只是聊备一格。云南卷烟特捐，历来全靠滇越铁路，进口舶来纸烟，取给税款。所谓舶来纸烟，又分外产、国产两种。外产纸烟，主要是英美烟草公司出品，系属进口大宗。国产纸烟，有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出品，上海美丽牌等出品，也靠滇越铁路贩运进口，其销路不及英美烟。本省自产纸烟，只有南华公司出品，但产量及销数，均极为有限。总起来说，特捐税源，主要依赖由铁路进口的舶来纸烟。在1939年以前，由于市场消费日益增长，进口货源异常畅旺，因之税收逐年大量激增。1940年9月，日寇占领越南，滇越铁路交通断绝，舶来纸烟，只有零星少量偷

运进口，税源因之大为枯竭。教育经费骤感致命打击，根本无法善后。教费副局长马镇国又来向我进言，只有改行纸烟专卖一法。我说，专卖是财政所的职权，教所把卷烟特捐作为独立收支，影响财政统一，已经啧有烦言。改行专卖，必然受到反对，不能通过。即使办起专卖，还是要靠进口纸烟，但来源现已中断。在本省自产自销纸烟，业务范围太大，所需时间太长，实属缓不济急。为今之计，只有暂时靠吃老本过日子（当时教费金库还有不少积余）。马劝我还是开办教育银行，弄些钱来维持开销。我还是老打官腔，不予同意。我当时暗中已有打算，到了万不得已时，只有向政府公开说明税源中断，事出有因，并且借口以公济公，向富滇银行借款过日子，过得一天算一天，等到抗战胜利再说，但这只是我肚皮里的背时主意，时机未到，当然不便向人透露。马屡次建议，原是为了挽救教费危机。见我始终不为所动，而又一筹莫展，他认为前途无望，也就自谋出路，辞职他就。

在教育经费支出方面，由于不断受到通货贬值，物价上涨影响，事业效率和服务精神，不免大为减退。教职人员，由于生活待遇日益清苦，主管机关又无法以善其后，纷纷改业他就；留校坚守岗位的只有靠改领公粮过日子。十多年来一帆风顺的教育经费独立收支，就在税源中断，通货贬值不可抗力的影响下，根本动摇起来。我完全穷于应付，只是借酒消愁，徒唤奈何，各种困难，虽然没有向人开口，但实际情况，是无法掩饰得了的。

八、省府改行纸烟专卖取消教育经费独立

1940年冬天，我因患肺炎请假养病，约有半年光景，没有

出席省府会议。1941年5月某日晚上，突接龙云亲自打来电话，说纸烟来源中断，卷烟特捐，已经办不下去，决定取消特捐，改由财政厅实行纸烟专卖。以后教育经费，改由财政厅按月支领，叫我安心养病，明天即有正式命令到厅。这对我突如其来，等于晴天霹雳。我想由于历年税收畅旺，让教育方面坐护巨资，已经占了多年便宜。又由于我独断专行，铺张门面，不受经费掣肘，把教育部门俨然形成“独立王国”。龙云利用卷烟税源中断，趁机下手，取消教育经费独立，一方面恢复了财政上的统收统支，同时也加强了他的独裁统治，因而对我事前商量，骤然来个断然措置。我若抗不奉命，据理力争，但是税源无着，争来也无济于事。我若因此告退，又感走投无路，对于高官厚禄，还是舍不得丢。从我个人利害打算，不如将计就计，对人对事，借此找个下场。因此我就奉命惟谨，将卷烟特捐结束，由财政厅改行纸烟专卖，让教育界又回到从前领款过活的日子。云南教育经费的独立收支，历时十二年之久，就这样结束了。

1965年6月16日